

安办发〔2024〕106

山西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《山西省煤矿复工复产验收基本 条件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安 产 ：

根 《 府办公 关 发< 复工复
产 办法>的 》（ 办发〔2024〕26 ）， 安
办 定 《 复工复产 本 （ ）》，
发给 ， 彻 。

安 产 办公
2024 8 21

山西省煤矿复工复产验收基本条件

(试行)

一、为规范全省煤矿复工复产验收工作，根据《山西省煤矿复工复产验收办法》(晋办发〔2024〕26号)有关规定，制定本条件。

二、本条件适用于全省煤矿复工复产验收工作。

三、本条件共分为两部分，包括复工复产基本条件(表1-1)、复工复产验收程序(表1-2)和复工复产验收标准(表2)。

四、复工复产验收工作严格按照《山西省煤矿复工复产验收办法》进行，并对本条件规定的各项指标(不达标项除外)进行逐项检查。各项指标均达到规定标准的，方可复工复产；未达到规定标准的，不得复工复产。

五、本条件采用的《安全规程》、相关标准等，按对口的最新版本执行。

六、各煤矿企业要根据本条件，结合实际情况，对复工复产基本条件进行补充完善。

七、本条件由山西省应急管理厅(地方安全监管)负责解释。

负 。

八、本 发 。《 府安 产
办公 关 发< 复产复 本 ()
) >的 》 (安办发〔2019〕10) 废 。

项目	验收内容	验收要求	备注
----	------	------	----

33

95

139

2

3

87 88 97

14

项目	验收内容	验收要求	备注
		169 170 189 11 12 13	
		159 160 161	158
		154 155	
		180	
		184	181 182 183
		GB 50471 - 2018	
	" "		

项目	验收内容	验收要求	备注
		83	
		12 13 14	
		17	
		106—111	
		20-36	
	" "		
		" "	
		40 41 42 76-83	

项目	验收内容	验收要求	备注
		436 438	
		441 451	
		385 382 383	
		387	
			6

项目	验收内容	验收要求	备注
		24	
		40	

项目	验收内容	验收要求	备注

表 1—2 井工建设煤矿复工验收基本条件

项目	验收内容	验收要求	备注
		70	
			3.5%
		2022 136	

项目	验收内容	验收要求	备注
		3	

项目	验收内容	验收要求	备注
		14	
		169 170 189 11 12 13	
		84 150 163	
		83 164	
		165	

项目	验收内容	验收要求	备注
		184 181 182 183	
		GB 50471-2018	
	" "		

项目

验收内容

验收要求

备注

项目	验收内容	验收要求	备注
----	------	------	----

		" d 441 451	
--	--	----------------	--

384		382 383	
-----	--	---------	--

项目	验收内容	验收要求	备注
		24	

表 2 露天煤矿复工复产验收基本条件

项目	验收内容	验收要求	备注
		2022 136	
		511	
		514	

项目	验收内容	验收要求	备注
		543	
		540	
		523 524	
		525-538	
		15	

项目	验收内容	验收要求	备注
		574 591	
		579 580 581 582	
		3 3	200m
		583-585 34	
		587	
		583 588	
		79 83	
		589-592	
		595 596	

项目	验收内容	验收要求	备注
		610 613	597
			601
	602		601
		598	
			6

项目	验收内容	验收要求	备注
		24	

(此 公 发布)

安 产 办公

2024 8 21 发
